

常年期第二十主日

路 12:49-53

耶穌基督是良心的呼聲

內 容：耶穌提醒門徒，接受祂的言論並身體力行的人，必受到人們（包括家人）的指摘、排斥和誤解。

上下文：上文中，耶穌希望門徒能盡忠職守；下文 54-56 節，耶穌刺激群眾去辨別「這個時機」。57-58 節指出人們要為自己的所作所為負責。

釋 義* 「火」（49）有煉淨、審判之意（3:9），並象徵聖神（宗 2:3-4）。這裡指天主永恆的愛（聖神）煉淨和審判的作用（參閱若 16:8）。

- * 「我有一個應受的洗禮」（50）這裡的洗禮就是暗示耶穌的苦難（參閱谷 9:31），有淨化世界的功效。
- * 「和平」（51）這裡，耶穌所指的和平，並非建基於正義，而是與罪惡妥協的假和平。堅持承行天父旨意的，始終會造成分裂（參閱讀經一）。分裂的情況可能在家中發生，而主的行動並非為人帶來外表的安寧；祂的來臨，逼

使人作出抉擇，這抉擇可能造成家庭的分裂。但我們基督徒應不惜犧牲那種虛假的和平，而決心追隨基督的真理及正義，並作出正確的抉擇。

- * 「分裂」（51） 面對主耶穌的訊息，耶穌所說的話，根本就已是審判；人不可模稜兩可，不能妥協。我們應明白耶穌給人的平安超過家庭的聯繫；誰接受了耶穌的訊息，就不能只顧與家庭的聯繫而放棄和天主的關係。由此可見福音的徹底性。當然，在與天主的關係中，人最終能找到百倍的天倫之樂（參閱瑪 19:29; 谷 10:30）。

訊 息： 這個片段使人想起西默盎在聖殿中所作的預言：「這孩子已被立定，為使以色列中許多人跌倒和復起，並成為反對的記號」（2:34）。身為基督徒，大家要不怕人們的誤解、指摘或壓迫，誓要為正義呼喊。這雖然是知易行難，但依靠耶穌所帶來的「火」和洗禮，我們必能克服一切。